**附件1**

## **第十四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小提琴比赛四川选拔赛**

## **赛事安排及评选细则**

中国音乐金钟奖小提琴比赛的设立，旨在推动我国小提琴艺术的发展，促进小提琴演奏人才的成长，通过比赛的方式，遴选出成绩优秀的青年小提琴演奏者，进行表彰和奖掖。

**一、参赛对象**

□ 参赛选手为15—36周岁（198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在川工作学习或异地的川籍选手均可报名。

**二、报送名额**

1.比赛分初赛、复赛、决赛三轮次进行。通过初赛选拔将选出20名选手进入复赛，15名进入决赛。

2.按照中国音协分配名额报送至中国音协组委会。

**三、报送方式**

赛事报名注意事项：报送的选手需完整、规范填写《选手登记表》（附件1-1，打印后本人签字确认），提供近期二寸彩色正面免冠照片两张、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报送至四川音乐学院艺术处。

1. **参赛曲目**

所有轮次均为现场比赛，必须背谱演奏。

**（一）初赛：**

1. 自选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小提琴无伴奏奏鸣曲 g 小调、a 小调、C大调（第一、二乐章或第三、四乐章，不反复）1 首；

2. 自选尼可洛·帕格尼尼随想曲 1 首；

3. 自选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莫扎特第一至第五小提琴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包括华彩)。

**（二）复赛：**

1. 自选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小提琴无伴奏奏鸣曲 g 小调、a 小调、C大调（第一、二乐章或第三、四乐章，不反复）1 首；

2. 自选尼可洛·帕格尼尼随想曲 1 首；

3. 自选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莫扎特第一至第五小提琴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包括华彩)。

**（三）决赛**

1. 自选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小提琴无伴奏奏鸣曲 g 小调、a 小调、C大调（第一、二乐章或第三、四乐章，不反复）1 首；

2. 自选尼可洛·帕格尼尼随想曲 1 首；

3. 自选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莫扎特第一至第五小提琴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包括华彩)。

1. **奖励办法**

四川赛区器乐比赛（小提琴）选拔赛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4名，优秀奖8名。器乐比赛（小提琴）按照中国音协名额分配和要求参加中国音协金钟奖组委会组织的全国范围的现场选拔评选。一等奖获得者将参加“向人民汇报”晚会。

**六、报送及比赛日期**

 □1.报送日期从即日起，截止日期为2023年4月5日（以当地邮戳为准）。

2.四川选拔赛成都初赛拟于2023年4月10日-11日在成都举行。

3.四川选拔赛复赛、决赛拟于2023年4月26日—27日在成都举行。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 黛13880929765 柴 珍13880857779

联系地址:四川音乐学院艺术处

（成都市武侯区新生路6号教学楼二楼）

**八、其他**

1.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大赛组委会。请参赛选手按本细则严格执行,组委会有权根据活动的实际情况对本通知作适当调整和修改。

2.报名参赛即视为其赞成组委会的任何决定并遵循主办方相关规定。